

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9 月 14 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14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14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9 月 7 日

7、出席对象：

(1) 截至 2026 年 9 月 7 日下午 15:00 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因故不能到会的，可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

(2) 公司董事（含董事候选人）及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聊城市经济开发区黄河路 261 号本公司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2
1.01	关于选举李磊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2	关于选举王德春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延期履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上述第 2.00 项议案在表决时，关联股东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进行回避。

4、以上全部议案及子议案需逐项表决，公司均将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当持本人有效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个人股东代理人需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代表为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的，请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在登记时间内通过传真、信函等方式登记。出席现场会议时，需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二）登记时间：

2026年9月12日上午8:30—12:00，下午13:30—17: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峰、赵磊

联系电话：0635-8322765

联系传真：0635-8328905

电子邮箱：www_957@163.com

2、会议费用：参与现场会议股东及委托人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

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8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957”，投票简称为“中通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 年 9 月 14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14 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14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2）			
1.01	关于选举李磊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2	关于选举王德春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延期履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